

赤峰应用技术职业学院

赤应院便字（2026）49号

关于申请终止《赤峰应用技术职业学院信息 图书中心采购设备及其他用品项目》 采购任务的情况说明

赤峰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我院于2026年2月27日通过贵中心发布了《赤峰应用技术职业学院信息图书中心采购设备及其他用品项目》（项目编号：2026CG011HW）的政府采购公告。公告发布后，在组织后续采购程序过程中，经内部核查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，发现本次采购文件在制定环节存在影响采购公正性的违法违规问题，具体表现为：

采购文件部分内容设置不合理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87号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平竞争、公正透明的基本原则，导致潜在供应商无法正常参与投标。

为维护政府采购秩序，保障各潜在供应商的合法权益，避免因程序瑕疵引发后续质疑、投诉或法律风险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并依据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、第三十七条及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正式申请终止本项目本次采购任务。



我院将对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进行全面复核与修订，待问题整改完成后，依法依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。

后附专家论证报告。

特此说明，恳请贵中心予以审核批准为盼。

